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陳冠伶
電話：04-7531877
傳真：04-7283265
電子信箱：vivi72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北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103859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資訊科技組競賽辦法及科技任務組競賽辦法(共2個電子檔)
(376470000A_1110385959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1038595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1學年度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」資訊科技組及科技任務組競賽辦法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為教育部國教署）111年10月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315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國民中小學學生之科技素養，期望透過競賽方式，培養學生創造思考、問題解決與運算思維等能力，教育部國教署委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旨揭競賽，並由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承辦。
- 三、本競賽分為「資訊科技組」及「科技任務組」，每組包含國中及國小組，摘述如下：

(一)資訊科技組


- 1、111學年度參賽作品須解決問題情境「打造智能樂活社區-青銀共好」。

教務處 收文:111/10/05



1110004393

有附件

- 
- 2、初賽：由本府主辦，相關競賽時程及內容，另案公告。
- 3、決賽：由本府薦派隊伍進入決賽，本組僅限縣市政府推薦名單內隊伍報名參與決賽，非推薦之隊伍請勿報名，決賽報名後不得變換隊員及指導老師。
- (1)報名時間：採網路報名，自112年3月1日（星期三）至112年3月15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止，至競賽官網完成報名及上傳作品說明書。
- (2)作品及場地佈置日期：112年4月22日（星期六）。
- (3)決賽暨頒獎典禮日期：112年4月23日（星期日）。

(二)科技任務組

- 1、111學年度指定任務題目為「家務小幫手」。
- 2、初賽：由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主辦
- (1)報名時間：採網路報名，自111年12月1日（星期四）起至112年1月18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止。
- (2)初賽企劃書上傳截止日：112年2月16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止。
- 3、決賽：
- (1)決賽入選名單公佈日期：112年3月16日（星期四）。
- (2)成員變更截止日期：112年3月23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止。
- (3)作品及場地佈置日期：112年4月22日（星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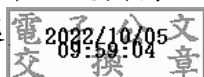
六)。

(4)決賽暨頒獎典禮日期：112年4月23日(星期日)。

四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，電話：(07)380-0089分機5110、6833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44

線